

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许开管文〔2018〕165号

签发人：蔚钟声

办理结果：A

关于市人大七届三次会议 第81号建议的答复

孙现锋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做好物联网电动车工作”的建议收悉。

现答复如下：

为解决电动车被盗的突出治安问题，全面推进我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不断增强广大电动车车主的防盗意识，充分发挥技防设施在预防、发现、打击盗窃电动车违法犯罪和服务人民群众中的作用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，开发区在全区开展建设物联网电动车防盗系统，主要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一是为提高预测、预警、预防能力为着力点，以信息化、智能化、现代化为抓手，以贴近实战为目标，融合互联网+思维，探索实践物联网治安防控技术，更好地服务和推进公安基层基础工作上台阶。我局召开专门会议，制定《开发区公安分局物联网电动车防盗系统登记备案工作方案》，周密部署此项工作，分工负责，夯实责任，积极开展物联网电动车防盗系统安装工作。

二是依托“一村（格）一警”平台，采取警民恳谈、“进社区”、入户走访、集中宣传、现场推介等活动，充分发挥社区警务工作的职能优势，集思广益，采取多种形式，深入辖区广泛开展宣传动员和推广安装工作，引导群众自愿参与到推广安装的工作上来。与居委会、村委会紧密配合，采取联系单位、社区动员登记后统一上门集中安装等方式，逐步形成影响，以点带面，稳步推进。最大限度提高防盗登记备案牌和防盗器安装使用的覆盖面。截止目前我辖区共安装 2846 辆电动车物联网系统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该项目所需费用，主要有物联网设备、基站建设、电动车防盗初装设备、保险、宣传及电费。目前主要有政府财政出资、市场运作+政府少量出资和市场运作三种模式，三种模式共同之处是基站建设均由技术公司承担，物联网设备、宣传、电费均由政府承担；不同之处是电动车初装设备和保险费用由财政或个人承担。但在魏都区或者外县市有政府补贴一部分或者全补贴的活动，所以在安装过程中，市区近郊的群众选择到魏都区安装。因此，建议电动车初装设备和保险费用由政府出资，增强群众的安装积

极性。

三、下步打算

开发区将进一步加大物联网电动车防盗系统安装的宣传工
作,争取所有的电动车都能安装上防盗系统,降低被盗案件发生。

2018年12月17日

(联系单位及电话: 许昌经开区综合办公室 0374-8581618)



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，代表所在选区人大、
政府（各1份）

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办公室

2018年12月17日印发

（共印10份）
